

中国足球职业联赛联合会成立

新华社北京1月23日电 23日，中国足球职业联赛联合会（以下简称“中足联”）第一届会员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民政部社会组织管理局负责同志宣读了关于同意成立中足联的批复，这标志着负责中国足球职业联赛组织运营的中足联正式成立。

据介绍，2015年颁发的《中国足球改革发展总体方案》中提出：“建立具有独立社团法人资格的职业联赛理事会，负责组织和管理职业联赛。”所谓的“职业联赛理事会”，指的正是中足联。如今，中足联的成立，正是对足改方案的具体落实。

在23日的会议上，李克敏当选为中足联理事长，杨旭、谷际庆、刘雨、赵汐当选为副理事长，沈睿当选为秘书长，徐万畴当选为监事。

国家体育总局副局长张亚林表示，成立中足联是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全面深化足球改革的重大举措，是推进职业联赛管办分离改革的标志性工作。要深刻认识推进职业联赛管办分离改革的重要意

义，正确处理好管、办、督三者关系，以中足联成立为契机，改变中国足协既办赛又监管的模式，推动构建“管办分离、职责明确、产权清晰、组织完善、管理科学”的职业联赛管理体制。中足联要坚决扛起职业联赛改革发展的政治责任，加快转变职业联赛发展方式，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职业联赛，推动形成足球事业和产业协调发展的新格局。

李克敏表示，中足联将团结全国职业足球界力量，坚持党对职业足球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抓好中足联自身建设，坚持守正创新不断开创职业足球发展新局面，为推进足球振兴发展贡献力量。

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足球职业联赛联合会章程》《中国足球职业联赛联合会纪律与道德准则》等文件，以及中足联申请成为中国足协会员、设立中足联纪律与道德委员会等事项。马宁、王茂翔、文玉琳、卢晓东、刘雨、刘劲松、李克敏、李金羽、杨旭、吴志东、谷际庆、沈睿、张正明、陈晨曦、范兵、赵汐、贾雷仕当选为中足联第一届理事会理事。



中国足球职业联赛联合会理事长李克敏（左一）在大会上发言（1月23日摄）。
新华社发

中足联负责人表示

职业联赛管办分离改革迈出实质性步伐

新华社北京1月23日电 中国足球职业联赛联合会（以下简称“中足联”）第一届会员大会23日在北京召开，标志着职业联赛管办分离改革正式落地实施。这项改革的背景和意义是什么？未来中国足协和中足联的关系如何定位？中足联负责人进行了释疑。以下为问答实录。

问：推进职业联赛管办分离改革的背景和意义是什么？

答：《中国足球改革发展总体方案》明确提出，改进完善职业联赛体制。2024年12月16日，国务院常务会议研究推进足球振兴发展相关工作，指出振兴足球是建设体育强国的重点工作，要加大力度落实各项政策举措，推动足球工作不断迈上新台阶。国务院推进足球改革发展工作专班多次召开会议，对推进职业联赛管办分离改革工作进行研究部署。

长期以来，我国足球职业联赛管理体制机制不健全。中国足协对职业联赛“管、办、督”不分，既当裁判员又当运动员，权力过于集中，缺乏制约监督，导致职业联赛问题丛生，既影响了联赛健康发展，又形成了滋生腐败的温床。近年来，体育总局、中国足协坚持将足球改革和反腐一体谋划推进，以打造“公平、干净、安全、平稳、有序”的职业联赛为目标，会同有关部门加强职业联赛综合治理和系统施治，推动职业联赛发展形成由乱转治的新局面，为进一步深化改革创造了有利条件。全国足球界对推进职业联赛管办分离改革的呼声越来越高。

体育总局、中国足协组织专门力量深入开展调研论证，学习借鉴欧洲“五大联赛”和日本、韩国等国家先进经验，认真研究职业联赛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问题，广泛征求有关部门、地方体育行政部门、足协、职业俱乐部和专家学者等方面的意见建议，研究制定了《中国足球职业联赛管办分离改革实施方案》，为深化职业联赛体制改革作出了具体的制度安排。

在国务院推进足球改革发展工作专班的部署推动下，在民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等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中足联正式挂牌成立，职业联赛管办分离改革迈出实质性步伐。推进职业联赛管办分离改革是深化足球管理体制改革创新的重要标志，是促进职业联赛健康

稳定发展的现实需要，也是坚决铲除腐败问题、净化足球行业风气的必然要求，有利于推进职业联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更好发挥职业联赛在带动足球普及、吸引青少年、培育足球文化、壮大足球产业、为国家队培养人才等方面的战略支撑作用。

问：推进职业联赛管办分离改革的总体思路是什么？

答：在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市场化改革方向的基础上，坚持稳字当头、先立后破，成立具有独立社团法人资格的中足联负责三级职业联赛的组织运营，调整中国足协既办赛又监管的模式，构建“管办分离、职责明确、产权清晰、组织完善、管理科学”的职业联赛管理体制，厘清体育总局、中国足协和中足联等各方职责，充分发挥职业俱乐部主体作用，提升管理水平，激发市场活力，推动中国足球职业联赛走上社会化、市场化、国际化的健康发展道路。

问：未来中国足协和中足联的关系应该怎样定位？

答：职业联赛管办分离改革的目标方向是要把职业联赛的所有权与经营权分开、监管权与运营权分开，关键是厘清中国足协与中足联的职责定位，防止工作“越位”“缺位”。为做好有关制度设计，我们在深入调研、充分听取职业俱乐部意见的基础上，研究制定了《中国足协和中足联关于职业联赛相关工作的职责清单》，对双方的责权利作出了明确划分。中国足协拥有职业联赛的所有权和监管权，将职业联赛管理制度制定权限授予中足联，不再参与职业联赛组织运营，主要通过对中足联制定的职业联赛管理重要政策制度进行备案审核、负责职业联赛纠纷解决等方式，实现对职业联赛的行业监管。中足联拥有职业联赛的经营权、运营权和收益分配权，以会员形式加入中国足协，在中国足协授权下，负责组织和运营中超、中甲、中乙三级职业联赛，包括负责制定职业联赛发展规划、拟定职业联赛规模和升降级制度、开展职业俱乐部注册和准入、职业球员注册和转会、纪律处罚等职业联赛有关工作。为保持裁判工作的独立性和公平性，学习借鉴国际经验，并在充分征求职业俱乐部意见的基础上，明确职业联赛的裁判员选派、评

议和处罚等管理工作仍由中国足协负责。

问：中足联机构组建有哪些基本考虑？

答：中足联将按照政社分开、权责明确、依法自治的原则组建新的组织机构，包括会员大会、理事会和三级职业联赛议事委员会、纪律与道德委员会等专项委员会以及秘书处等机构，并设立监事会。中足联理事会作为领导机构，其组成应当体现广泛代表性和专业性。首届中足联理事会共有17名理事，包括国务院有关部门代表、体育行政部门代表、足协代表、俱乐部代表、知名足球专业人士、社会人士和专家代表等。同时，为加强党的领导，中足联将设立党委，由体育总局党组统一领导。下一步，我们将健全中足联内部管理机制，完善内部治理机构、权力运行程序和工作规则，加强纪律约束，增强服务意识，形成依法自主管理、科学民主决策的新机制。

问：如何充分发挥职业俱乐部的主体作用？

答：在完善中足联内部治理结构过程中，我们充分尊重职业俱乐部主体地位，健全俱乐部深度协商互动、意见充分表达、广泛凝聚共识的机制，提高俱乐部在职业联赛经营管理事务中的参与度和话语权。一是作为中足联最高权力机构的会员大会，主要由中超、中甲、中乙联赛各俱乐部的代表组成，负责研究中足联和职业联赛发展有关重大事项。二是在中足联理事会中提高俱乐部代表的比例，目前俱乐部代表共9人，超过理事会的半数。三是设立中超、中甲、中乙联赛议事委员会，分别由各级职业联赛的俱乐部代表组成，负责协商解决本级联赛组织和运营过程中的常规事务，对本级联赛的相关事务和重大决策提出建议，提交理事会决策。四是中超、中甲、中乙联赛议事委员会主任作为中足联副理事长，参加中足联理事长办公会，参与研究处理中足联的日常工作。五是兼顾各方利益，在与俱乐部充分协商的基础上，逐步建立公平、合理的职业联赛商业开发和收益分配体系。通过以上制度设计，有效维护俱乐部的合法权益，充分调动俱乐部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画出拥护改革、投身改革、促进改革的最大同心圆，汇聚共促中国足球职业联赛健康发展的强大合力。